

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《关于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公司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》，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，并参照行业、地区薪酬水平等确定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，具体薪酬情况已在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，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，并参照行业、地区薪酬水平，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，制定公司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适用对象：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适用期限：202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

三、薪酬标准

1. 公司董事薪酬方案

（1）公司董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，按照所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酬，未担任管理职务的董事，不在公司领取薪酬；

（2）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10 万元/年（税前）。

2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绩效年薪制，年薪标准根据公司效益、行业薪资水平、岗位职责、个人履职能力等因素核定，并与目标责任挂钩。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础工资和绩效工资组成。基础薪酬主要依据岗位职责、行业薪酬水平、地区收入水平等因素确定，属固定部分；绩效薪酬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绩效、个人岗位绩效考核等综合考量，根据最终考核结果确定，属浮动部分，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

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；中长期激励收入是与中长期考核评价结果相联系的收入，包括但不限于限制性股票、期权、员工持股计划以及其他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发放的中长期专项奖金、激励或奖励等，具体激励方案由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。

四、其他规定

1.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按月发放；绩效薪酬根据考核周期发放，并确定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。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公务原因等实际发生的费用由公司报销；

2.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；

3. 董事薪酬均为税前金额，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。

4.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本薪酬方案执行情况进行监督。本薪酬方案未尽事宜，按照国家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的规定执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1日